



# 学校德育中道德行为训练的必要性及紧迫性

邱念英

**摘要:**本文分析学校德育工作存在的问题,论述切实实施以道德行为训练的必要性及迫切性,并指出修正学校德育工作的本末,加强对道德行为训练的重视和落实,是学校德育工作提高实效的出路之一。

**关键词:**德育;道德行为训练;必要性;紧迫性

众所周知,在学校,各学科教师的教学活动包括研究教材,设计教案、授课、练习、测试等,也就是说,在开展智育的过程中,科任教师的教学活动是具体的、教师遵循一种相对稳定的工作流程,该流程持续有序、有规律、可量化、操作性强。正因为这样,备课、批改作业、考试才成为人们心目中教师形象的代表。

而德育呢?说到德育,人们往往只能想起谈心、班会、校会、宣判大会,最多也就是“学雷锋活动周”之类不持续或持续性不强的活动,很多人,甚至教师本身,都难以明确:学校(主要由班主任实施)的德育工作开展的具体轨迹如何,是怎样完成的,有没有教材、教案,用什么样的形式反馈德育效果,其德育的效果业绩是如何界定的。

很明显,这当中,存在着一个至今还没有为学校德育工作者所重视的然而却亟待解决的问题——作为与智育同样重要,应该与之并肩齐驱的学校德育,怎样才能做到像各门课程的教学一样经历一定的流程,依照具体的大纲指引,持续有序,通过教师(主要是班主任一定数量的具体操作)而完成一定的教育内容?换一句话说,班主任工作,怎样才能像科任工作一样,走出分散的“点”式的状态,进入“线”式、“网”式的状态?

当然,“点”式的工作并非没有成效,只是成效甚微,已不足以应付日益突出的德育问题,更重要的是,我们缺乏把这些有成效然而只呈分散的“点”连成“线”、织成“网”的意识,缺乏通过促进德育工作流程的明朗化,来推动学校德育效果走向质的飞跃,从而摆脱当今学校德育如隔靴搔痒的尴尬局面的自觉意识。

这里所说的把德育工作流程明朗化,意思是说,要把德育工作不能只看作是“工作”,而应看作是“课程”。实现从课程设置到课堂教育的落实,实际上就是指把德育的中心从侧重“讲”(思想道德知识的灌输)转移到侧

重“做”上来,即进行道德行为训练。

为什么要强调道德行为训练?因为只有道德行为训练,才是学校德育的根本,而且只有道德行为训练,才能够针对当前学生道德行为习惯不如人意的现状,对症下药,摆脱以往德育工作中调子高,只重形式,不求实效的积弊。因此重视它、强调它、落实它,十分必要,同时也是德育形势的紧迫要求。

调子高,成效低,就是学校德育工作的现状。可以说,光讲不练,或者多讲少练,是学校德育工作多年的积弊。长期以来,行为训练被不少的教育工作者所忽视甚至忽略。学生的道德认识与道德行为相脱节,就是其中的一种现象。其主要表现为:

(1)“三好学生”不“三好”。每学期评选出的三好学生中,现在有一部分其实只是学习优秀生,其道德素质并不很高,这些学生中有的只关心学习,对集体,对“窗外事”却态度冷淡,缺乏热情,甚至为了成绩有不正当竞争的念头与表现;有的“聪明学生”道德行为能力很差,比如生活不会自理、不愿劳动、不会劳动等,这些学生可能不大犯错误,他们思想政治课的成绩也许还很好,但他们的行为根本连《中学生守则》里“热爱劳动”“友爱同学”“自己能做的事情自己做”这些基本的要求都达不到,因此算不上全面的好学生。他们容易形成自私、懦弱的个性。

(2)待人处事,双重标准。中国传统道德的内涵包括“严于律己,宽以待人”“推己及人”“表里如一”等,但有的学生却是道理说得动听,实际行动则差强人意;有的学生干部人前表现良好,私下却极不自律,呈现出“伪道德”的倾向;有的学生,别人犯了错误,马上诸多指责,自己犯了错误,则多方借口推脱。这样的学生往往因为不违反纪律而被教师认为是“没有问题的学生”,然而他